

证券代码：002259

证券简称：ST 升达

公告编号：2019-005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、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1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、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披露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截至2019年1月15日，公司未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对外借款提供担保金额余额为16,000万元（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.58%）。

序号	债权人	担保额度 (万元)	实际发生 日期	逾期金 额(万 元)	担保期限	是否 履行 完毕	是否出 现逾期 情形
1	杨 陈	14,000	2017/12/15	11,000	2017/12/15 -2020/2/15	否	是
2	蔡远远	5,000	2017/12/22	5,000	不详	否	是
3	合 计	19,000		16,000			

现更正为：

截至2019年1月15日，公司未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对外借款提供担保额度为19,000万元（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.38%），担保余额为16,000万元（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.58%）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